

证券代码：300065

证券简称：海兰信

公告编号：2014-018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1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13 年度的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5,252,97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50 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45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475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75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2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，本公司总股本为 105,252,97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0,505,940

股。

三、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 年 05 月 30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 年 06 月 03 日。

四、 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4 年 5 月 3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. 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4 年 6 月 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.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4 年 6 月 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. 以下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0*****624	申万秋
2	00*****910	魏法军

六、 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6 月 3 日。

七、 股本变动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类型	股份变动前	本次变动		本次变动后
		增加	减少	
一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24,848,009	24,848,009	-	49,696,018
高管锁定股	24,848,009	24,848,009	-	49,696,018

二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80,404,961	80,404,961	-	160,809,922
人民币普通股	80,404,961	80,404,961	-	160,809,922
三、股份总数	105,252,970	105,252,970		210,505,940

八、 本次实施转股后，按新股本 **210,505,940** 股摊薄计算，公司 **2013**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**0.06** 元。

九、 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 座 1902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王一博

咨询电话：010-82151445

传真电话：010-82150083

十、 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